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内部控制评价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

（一）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企业管理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全面实现。

（二）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正常有效运行，保证经营风险的合理控制。

（三）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经济环境，保证所有业务活动均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促使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协调、有序、高

效运行；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证对资产的记录和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确保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并有效发挥作用，防止毁损、浪费、盗窃并降低减值损失，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四）规范公司财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与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五）规范公司运作，确保信息披露公平公正和完整准确。

（六）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控制度有效执行。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经董事会授权及审批，由公司审计室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

公司专门成立了由董事长担任组长、总经理担任副组长、全体高管担任组员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领导小组，组成由审计室主任担任组长、各职能管理部门专员组成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小组。

（二）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公司的内控评价工作是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进行的。评价范围主要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要素，确定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内容，对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及其所属单位的主要业务和事项，该部分业务占公司总资产的90%以上，重点关注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高风险领域。具体控制管理概况如下：

1. 内部环境

公司在治理与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社会责任等环节构建积极健康的内部环境。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公司坚持战略引领，按照优先重点发展汽车研发业务、大力

积极发展测试评价业务、统筹稳健发展科技成果产业化业务的发展思路，围绕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两台两商”的发展定位，聚焦科技发展方向，通过科技创新掌握关键技术，培育公司核心竞争能力。2013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战略研讨会，专题研究讨论了关于公司发展战略思考和公司三年滚动发展规划，审核了对公司战略管理办法的修订，对发展战略及投资规划的进一步完善提供了积极意见，为公司下一步实现跨越式发展统一了思想基础。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人才强企的战略，重视员工发展，建立有利于人才选拔培养和使用的机制，在推进公司经济发展的同时，努力造就一支高素质的职工队伍。公司积极改善员工福利，增强员工幸福感，保持企业和谐稳定。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在规范治理、经济效益、节能环保、安全生产、员工利益和社会职责等方面不断努力，积极承担作为中央企业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职责和义务。坚持“企业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理念，坚持行业自律，培育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多出成果、快出人才，支撑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作为负责任的企业，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融入到生产运营各个环节，以科学严谨的态度不断的致力于汽车节能与减排、电动汽车、替代燃料汽车等项目的研究与开发，并将绿色战略贯穿到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工程等领域，探索一条绿色、环保之路。

2. 风险评估

公司 2013 年重点开展全面风险管理专项活动，制定《全面风险管理制度》，进行全面的年度风险识别确定工作，对确认的重要风险点落实到责任部门 and 责任人，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对子

公司、业务部门和独立核算单位的经营情况及重点风险控制活动进行全程监控和季度综合评价，动态调整风险应对策略，整体控制有效。

2013 年，公司聘请了迪博风险管理咨询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内控进行了梳理，完善优化管理制度和具体流程，系统编制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及内控评价办法，对公司控制环境以及涉及 21 个重要控制活动的控制目标、主要风险点、控制措施、具体流程进行了详细规定，对关键控制活动风险点的持续跟踪和防控更加有效。

3. 重点业务控制活动

（1）资金活动

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融资管理决策程序》、《货币资金、银行票据及印鉴管理规定》、《采购业务、外协加工、预付账款管理规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等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资金管理的要求和控制流程。资金活动管理包括资金计划、付款管理、现金与银行存款管理、银行账户管理、票据管理、财务印章管理、员工借款、费用报销等控制活动。

（2）采购业务

公司颁布了《采购业务、外协加工、预付账款管理规定》、《大宗物资采购及付款管理办法》及《办公用品集中采购工作规程》等文件，规范了开展原材料、商品、工程物资、固定资产等物资采购业务，包括采购计划、供应商管理、采购方式与过程管理、采购验收管理等环节。

（3）资产管理

公司已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资产核销的管理规定》、《大宗物资采购及付款管理办法》等制度对资产进行管理，包括资产采购、验收、固定资产折旧固定资产处置、实物管理、减值计提，并在采购与审批、审批与执行、验收与付款、保管与记录、投保申请与批准、处置申请与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的要求与措施。

（4）销售业务

公司设置市场营销部专职从事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等销售业务，销售业务涉及研发业务、检测业务。已制定了包括《客户信用管理办法》、《清欠管理规定》、《销售内控管理办法》、《应收账款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容包括销售计划、销售定价、客户开发与档案管理、销售合同管理、开票与收入确认管理、客户管理。

（5）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制定了包括《科研工作管理办法》、《科技基金管理办法》、《优秀科技成果和优秀工作奖励办法》、《专利管理办法》、《科研课题申报专项工作奖励办法》、《科研道德规范管理办法》等在内的研发管理制度，规范了立项与审批、过程管理、结题验收、成果保护等相关环节。

（6）工程项目

本公司制订了《投资决策程序》、《资本投资项目管理办法》、《采购招标管理办法》和《在建工程管理规定》，以此规范投资项目管理，减少和规避投资风险，工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立项、招标与合同签订、过程监督、付款、验收转固、项目后评估。

重大工程项目决策时依据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经总经

理办公会审核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聘请招标代理、工程监理、财务管理等中介机构参与工程管理。工程完工后组织第三方机构及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办理竣工决算，聘请中介机构实施审计并由内部审计机构审核。

（7）担保业务

按照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担保的对象与范围、方式与条件、审批权限、禁止担保情况、日常管理、检查及责任追究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原则上公司除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对外（非关联公司）提供担保，限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2013年发生的对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均系为保证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而提供的担保，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并作出了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

（8）财务报告

公司由财务部负责财务报告的报送工作，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其他各项财税政策法规，制定了《财务管理报告》等内部控制制度。

财务部在编制财务报告前制定了财务报告编制方案，并由财务部门负责人审核。公司编制财务报告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规定的财务报告格式和内容编制，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编制的会计报表进行报表合并，编制母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与相应的会计报表附注。财务报告对外提供前需按规定程序进行审批。财务报告对外提供编制的年度财务报告需依法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月度、季度、半年财务报告，经总经理办公会审批后报送董事会和股东。

（9）全面预算

本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并于 2013 年进行了修订，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公司年度预算编制计划的下达，并组织、协调和指导各部门及子公司编制预算；进行预算综合平衡、汇总编报；对部门预算、子公司预算编制的检查与考核；组织预算的实施、控制与调整。

预算由各业务单位编制，报分管公司领导、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审核，由股东会审批后实施。各预算执行单位严格按审批后的年度预算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并细化分解为月度预算。通过月末预算执行分析报告和年终预决算报告动态监控各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同时将年终预决算报告将作为各预算执行单位考核的依据。

4. 信息与沟通

公司制定了包括《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信息管理办法》、《信息保密制度》、《会议管理规定》等制度，规范公司内经营信息传递秩序。日常经营过程中，建立了定期与不定期的业务与管理月报、专项报告等信息沟通制度，便于全面及时了解公司经营信息，并通过办公会、专项工作会议等方式管理决策，并定期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

5. 内部监督

公司制定了包括《内部审计工作规定》、《企业经济效益审计实施办法》、《企业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办法》等在内的各项制度。针对重点业务领域进行风险检查、执行第一负责人离任审计、重要投诉专项调查，并将重要风险向管理层汇报，督促改进

和完善。监察室执行内部反舞弊职能，建立定期对各子公司的巡查机制，处理实名与匿名投诉事宜。

总体来说，本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能够为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为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各个职能管理部门、独立核算部门、全资子公司等。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重大缺陷：是指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下列迹象可能表明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1）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者制度系统性失效；

（2）重要职权和岗位分工中没有体现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要求；

（3）企业战略、投资、募集资金等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大人事任免及大额资金的管理程序不科学并造成严重损失；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或可能存在严重舞弊行为；

(5)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 或者公司已经对外公布的财务报表由于存在重大错报而需要进行更正, 在资本市场造成比较严重的负面影响。

(6) 以前年度评价过程中曾经有过舞弊或错误导致重大错报的经历, 公司没有在合理的时间内改正所发现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7) 同一主流程(重要账户、列报)存在的重要缺陷超过10个;

(8) 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监管层规范性文件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形。

2. 重要缺陷: 重要缺陷是指影响公司报表真实性及工作目标的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的一个缺陷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重要缺陷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报表真实性及工作目标的实现, 也可能演变为重大缺陷。

3. 一般缺陷: 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公司内部控制不仅仅关注重大缺陷, 还关注重要缺陷, 尤其关注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存在的组合风险。

4. 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及一般缺陷的定量与定性认定标准:

重大缺陷: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重要缺陷: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 但是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1) 定量指标

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财务错报	利润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2%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利润错报 $<$ 利润总额的 2%
	资产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0.5%	资产总额的 0.2% $\leq$ 错报 $<$ 总资产总额的 0.5%	资产错报 $<$ 总资产总额的 0.2%
由于管理原因造成年度预算偏离度	收入、利润、成本偏离 $\geq 20\%$	10% $\leq$ 收入、利润、成本偏离 $\leq 20\%$	收入、利润、成本偏离 $\leq 10\%$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损失金额 >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geq$ 损失金额 > 300 万元	损失金额 ≤ 300 万元

(2) 定性指标

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法律法规	严重违规操作, 接受政府机构调查, 使业务受到监管层限制, 或受到重大诉讼和巨额罚款	违规操作, 接受政府机构调查, 或受到法规惩罚或被罚款	一定的违规行为, 造成的影响较小
业务目标	重要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的执行不合理, 严重偏离且存在方向性错误, 对公司经营产生严重负面作用	重要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执行不合理, 严重偏离, 对公司经营产生明显的消极作用	重要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的执行存在较小范围的不合理, 目标偏离, 对营运影响轻微
安全、环境及公共影响	存在重大或灾难性的环境损害, 职工或公民健康问题突出, 导致多位职工或公民死亡; 出现其他负面公共影响事件且影响较大;	环境存在比较严重的破坏, 影响多位职工或公民健康; 出现其他负面公共影响事件且影响在一定范围内;	对环境或公民健康造成一定影响;
决策与管理	缺乏科学决策导致重大失误;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完善;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关键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不完善; 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决策效率不高; 一般人员流失严重; 一般业务或信息系统控制存在缺陷; 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除重大及重要缺陷外的其他缺陷;

(四)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及宏观环境、政策法规的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存在一些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一般性的缺陷，如在制度建设、提高执行力等方面需要持续完善和加强。

公司已针对内评工作中发现的一般缺陷制定了具体的整改计划，将于 2014 年的内控管理工作中整改完善。

董事长：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15 日

